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津市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十标段工程分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NCECHN-GJ-EN-JS-2023-007）

1. 招标条件

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津市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所需南投湖南分公司-津市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津市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十标段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编号:CNCECHN-GJ-EN-JS-2023-007)。招标人为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

2. 招标依据

2.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主席令十二届第 86 号）；

2.2《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9 部委 2013 年第 23 号令）；

2.3《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2018〕698 号）；

2.4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3.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3.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津市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十标段工程

项目地点：湖南省津市市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3.2 招标内容

(1).标段(包)编号：CNCECHN-GJ-EN-JS-2023-007/01

标段(包)名称：南投湖南分公司-津市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津市绿色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十标段工程

招标内容及范围：危废处理中心的土石方工程、刚性填埋场、焚烧罐区、废水处理区、甲（丙）类仓库等完成标段的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及施工要求以施工图及相关文件为准。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需在化学云采完成注册的分包商；

4.2 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年度年检合格，十标段要求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4.3 拟派工程的项目经理应具备相应资质，其中：十标段拟派项目经理必需具备注册建造师（需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

4.4 近三年完成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

4.5 参与本工程投标的拟任项目经理必须承担过同类工程，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且须常驻现场（出勤率不得低于 26 日历天），以保持施工的稳定性、连续性，并负责对本工程进行全过程管理；

4.6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

4.7 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

4.8 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是否需要使用 CA：否。

5.1 本次招标文件在中国化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cncecyc.com）上以电子版方式发售。

5.2 招标文件获取程序：

5.2.1 注册：潜在投标人在中国化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cncecyc.com）注册成为平台用户。因审核有一定时间，建议提前操作。（注册指南见门户帮助中心-投标人指南，客服热线 400-0351-029）。

5.2.2 响应：经注册、审核后，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获取的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化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点击“在线报名”-“提交”，等待申请通过。

5.2.3 购买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3 日 20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下同）登陆中国化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cncecyc.com）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1、购买文件“投标管理-购买文件”；2、下载文件“投标管理-文件下载”，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2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6.2 提交方式：投标保证金以电汇形式提交。

6.3 投标保证金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时须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回单复印件，投标保证金请于开标前 2 个工作日汇入指定账户，确保到账，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所投项目的招标编号和标段（包)名称，以便财务及时查账。不接受个人汇款，投标保证金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

6.4 线上递交保证金付款凭证扫描件：请在递交投标保证金后将保证金付款凭证扫描件上传至平台，作为财务查账依据。**如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投标保证金被退回，后果自负**。未按期汇入投标保证金并线上递交付款凭证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投标保证金待开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招标文件规定不计息退还投标人。（平台操作：“我的项目-项目主控台-保证金管理”，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

账户名称：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开户账号：44050186320100002669

7.投标文件的递交

线下投标，线下开标。

7.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9 日 10 时 00 分，开标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7.2 投标文件递交：递交地点为：湖南省津市市车胤大道中化学（津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在规定时间递交投标文件，逾期未递交，招标人将其作弃标处理。

7.3 开标地点：湖南省津市市车胤大道中化学（津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

7.4 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密切关注中国化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述安排如有变化，招标人将通过发布公告的媒介发布通知。

7.5 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澄清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0 时 00 分，澄清联系人：马先生，电话：18229901522。

8.发布公告的媒介

8.1 中国化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cncecyc.com）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8229901522

邮　　箱：252516882@QQ.com

平台操作咨询：400-0351-029

招标人：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人代理：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28 日